

科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4 年度履职情况评估报告

科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聘请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上会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和《科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等规章制度的有关要求，公司对上会会计师事务所 2024 年审计过程中的履职情况进行了评估。公司认为上会会计师事务所在 2024 年度的履职中始终保持独立性，勤勉尽责，公允表达审计意见。具体情况如下：

一、资质条件

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原名上海会计师事务所，成立于 1981 年，系由财政部试点成立的全国第一批会计师事务所。1998 年 2 月，按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要求，改制为有限责任公司制的会计师事务所。并于 2013 年 12 月，改制为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截至 2024 年末，上会会计师事务所共有合伙人 112 人，共有注册会计师 553 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 185 人。

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经审计的 2024 年度收入总额为 68,343.78 万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 47,897.88 万元，证券业务收入 20,445.12 万元。

上会会计师事务所共承担 72 家上市公司 2024 年年报审计业务，审计收费总额 8137.03 万元，客户主要行业包括采矿业；制造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批发和零售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房地产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建筑业；农林牧渔等多个行业。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的审计客户中，与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 47 家。

二、执业记录

（一）项目信息

签字项目合伙人：耿磊，1995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1993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1995 年开始在上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近 3 年签署过 6 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从事上市公司年审、IPO 申报审计、重组改制等专业服务已逾 27 年，具有丰富的证券服务业务经验；

签字注册会计师：张颖，2006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06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21 年开始在上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近 3 年签署过 1 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主要从事上市公司年审、IPO 申报审计、重组改制等专业服务，具有丰富的证券服务业务经验；

任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刘蓓，2010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02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20 年开始在上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近 3 年担任过多家上市公司质控复核工作。

（二）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场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三）独立性

上会会计师事务所及上述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况。

三、质量管理水平

（一）项目咨询

2024 年年度审计过程中，上会会计师事务所项目组就重大会计审计事项与专业技术部及时咨询，及时解决公司相关问题。

（二）意见分歧解决

上会会计师事务所制定了明确的专业意见分歧解决机制。当项目组成员、项目质量复核人或专业技术部成员之间存在未解决的专业意见分歧时，需要咨询专业技术部负责人。在专业意见分歧解决之前不得出具报告。2024 年年度审计过程中，上会会计师事务所就公司所有重大会计审计事项达成一致意见，无不能解决的意见分歧。

（三）项目质量复核

2024 年度审计过程中，上会会计师事务所实施了完善的项目质量复核程序，主要包括审计项目组内部复核、独立项目质量复核以及专业技术复核。审计项目组内部复核即

在项目组范围内，由项目管理合伙人承担项目内三级复核责任，现场项目经理及业务合伙人对审计项目执行项目内一级和二级复核。事务所安排质控合伙人和质量经理在事务所层面执行独立项目质量复核，对项目组执业质量以及审计风险的识别、应对措施是否恰当进行独立复核。上会会计师事务所技术中心针对审计项目组在审计过程中提出的专项技术问题专项解答，形成专业技术复核意见。

（四）项目质量检查

上会会计师事务所质控部门负责对质量管理体系的监督和整改的运行承担责任。上会会计师事务所质量管理体系的监控活动包括：质量管理关键控制点的测试；对质量管理体系范围内已完成项目的检查；根据职业道德准则要求对事务所和个人进行独立性测试；其他监控活动。确保项目组在报告签署之前已经按照项目质量管理要求充分、恰当地执行审计程序。

（五）质量管理缺陷识别和整改

上会会计师事务所根据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规范和审计准则的有关规定，制定相应的内部管理制度和政策，这些制度和政策构成完整、全面的质量管理体系。2024 年年度审计过程中，上会会计师事务所勤勉尽责，质量管理的各项措施得到了有效执行。

四、工作方案

上会会计师事务所针对公司的服务需求及被审计单位的实际情况，制定全面、合理、可操作性强的审计工作方案。审计工作围绕被审计单位的审计重点展开，其中包括收入确认、成本核算、资产减值、递延所得税确认、股份支付、合并报表、关联方交易等审计内容全覆盖，审计服务质量符合公司要求。及时、准确、客观、公正地出具审计报告。上会会计师事务所制定了详细的审计计划与时间安排，并且能够根据计划安排按时提交各项工作。

五、人力及其他资源配置

上会会计师事务所配备了专属审计工作团队，核心团队成员均具备多年上市公司审计经验。项目负责合伙人由管理合伙人担任，项目现场负责人由经验丰富的审计服务人员担任。

六、信息安全管理

上会会计师事务所遵守与公司就信息安全、保密等达成的约定。上会会计师事务所制定了涵盖档案管理、保密制度、突发事件处理等系统性的信息安全控制制度，在制定审计方案和实施审计工作的过程中，也考虑了对敏感信息、保密信息的检查、处理、脱

敏和归档管理，并能够有效执行。

七、风险承担能力水平

截至 2024 年末，上会会计师事务所计提职业风险基金 0 万元，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 10,000 万元，计提职业风险基金和购买职业保险符合相关规定。近三年上会会计师事务所无因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情况。

科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4 月 15 日